

证券代码：837690 证券简称：中艺股份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卫新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明珉、张玉凤、李洁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为定期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工作总结和 2023 年经营计划、发展目标等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研究决定：2022 年度拟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8）、《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包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永证审字（2023）第 146155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永证审字（2023）第 146155 号）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董事会进行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4,988,250.03 元，公司股本总额 7,500,000 股，公司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南京中艺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